

债券简称：20 华电 Y2

债券代码：163357.SH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发生变动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 B7
栋 401）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二）（债券简称“20 华电 Y2”，债券代码“163357.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现就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的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人员的基本情况、变动原因和依据

经国务院国资委研究决定，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集团公司）新增聘任三名外部董事，分别为：冯树臣、刘智全、栾军。华电集团公司董事会成员增加至 8 人。

（二）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冯树臣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书记，总经理、党组书记，国电集团人力资源部主任，国电集团总经理助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刘智全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哈尔滨锅炉厂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资金结算管理中心主任，成都三利亚中瓷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哈尔滨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哈尔滨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栾军先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安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曾任国电公司东北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北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兼北京供电公司（局）经理（局长）、党委书记，北京供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国家电网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有权机构决议的有效性构成不利影响。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

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董事发生变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 12 月 19 日